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6202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4097493_11126202400_1_4097493_11126202400_1.pdf、
4097493_11126202400_1_4097493_11126202400_2.png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臺北酷課雲「111年暑期數位銜接直播課程計畫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6月28日北市教資字第111306196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協助國高中新生順利銜接下一階段學習，委請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辦理暑期銜接直播課程，以利學生為新學習階段提早做準備。
- 三、旨揭課程實施時間自111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至8月20日（星期六）止，詳細科目及直播時間請參閱計畫（如附件），或於臺北酷課雲「酷課On0線上教室」銜接課程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ono.tp.edu.tw/>）取得詳細資訊。
- 四、學生可使用教育雲端帳號登入臺北酷課雲平臺並加入課程，若當日無法參加直播課程，亦可透過課程頁面先行選課後，觀看課程教學影音檔及相關資料進行學習。



五、檢附課程計畫及計畫宣傳海報各1份，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賴虹宇老師，電話：02-27535316轉247或加入臺北酷課雲官方LINE (ID: @ cooc) 線上提問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